

附件：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3年)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南京艺术学院
	代码：10331

授权学科 (类别)	名称：艺术学
	代码：1301

授权级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

2024年2月20日

编写说明

一、本报告按自然年编写。

二、本报告按学术学位授权点和专业学位授权点分别编写，同时获得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的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只编写一份总结报告。

三、封面中单位代码按照《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学位与研究生管理信息标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编，2004年3月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中教育部《高等学校代码》（包括高等学校与科研机构）填写；学术学位授权点的学科名称及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2011年印发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填写，只有二级学科学位授权点的，授权学科名称及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原国家教育委员会1997年颁布的《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填写；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类别名称及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2011年印发的《专业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目录》填写；同时获得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的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授权级别选“博士”；只获得硕士学位授权的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授权级别选“硕士”。

四、本报告采取写实性描述，能用数据定量描述的，不得定性描述。定量数据除总量外，尽可能用师均、生均或比例描述。报告中所描述的内容和数据应确属本学位点，必须真实、准确，有据可查。

五、本报告的各项内容是本学位点本年度的建设情况，统计时间为当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六、除特别注明的兼职导师外，本报告所涉及的师资均指目前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专职人员（同一人员原则上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或不同专业学位点重复填写）。

七、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成果（论文、专著、专利、科研奖励、教学成果奖励等）应是署名本单位，且同一人员的同一成果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或不同专业学位点重复填写。引进人员在调入本学位点之前署名其他单位所获得的成果不填写、不统计。

八、涉及国家机密的内容一律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后编写。

九、本报告文字使用四号宋体，字数为5000左右，纸张限用A4。

目 录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4
(一) 培养目标.....	5
(二) 培养方向.....	6
(三) 师资队伍.....	6
(四) 教学、科研、创作支撑平台.....	8
(五) 奖助体系.....	8
二、本年度学位授权点建设情况.....	8
(一) 招生选拔机制.....	8
(二) 思政教育及学风建设.....	8
(三) 培养过程建设与成果.....	10
(四) 导师队伍建设.....	15
(五) 学位质量保障建设.....	15
(六) 就业发展与社会服务.....	16
三、学位授权点建设存在的问题及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16
(一) 存在问题.....	16
(二) 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16

艺术学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3年)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2003年5月，我校申请的“艺术学”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点获批，2004年9月开始招收首批硕士研究生。2006年1月，学校整体学科获得“艺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2007年自设“艺术学”二级学科（艺术学理论学科），于当年招收博士研究生。

2011年3月，国务院学位办和教育部公布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1年)》中，将艺术学从文学门类中独立并升格为门类学科。至此，我校艺术学理论一级学科在学位点对应调整中被正式确立为艺术学理论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2012年，艺术学理论学科确立为新增一级学科，并列为“十二五”江苏省重点学科。同年，获得第八批博士后科研流动站。2012年在教育部“第三轮学科评估”中排名位列第十；2016年获批为江苏省“十三五”省重点学科；在教育部“第五轮学科评估”中争先进位获“A-”等级，较之上一轮评估有所进步。

2022年，国家教育部颁布了《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并于2023年执行，对艺术门类的学科专业目录作了较大调整，将原有艺术学理论一级学科及所有门类艺术的史、论、评研究，全部统归在艺术学一级学科之下，本学科应新版学科目录作了相应的专业调整。本学位授权点在校内由三个二级院（所）共建，即艺术研究院，人文学院和文化产业学院，三个学院在原艺术学理论学科下的13个专业，调整为艺术学学科下的8个专业，于2024年招生。

从科研整体实力来看，学位点各研究方向师资职数配备齐全，知识结构覆盖面齐全。在五个方向上，逐渐形成了较为鲜明的学术特色。诸如，形成中国古典艺术理论、中国传统艺术史、中国现当代艺术学史、中西艺术比较、艺术理论与美学研究、艺术经济学、艺术伦理学，文化产业与创意产品开发和艺术经纪与策展、艺术品拍卖与艺术市场研究等。

（一）培养目标

本学科旨在培养热爱祖国、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国际视野和国际竞争力，具有扎实的艺术学理论知识，具有高尚的人文精神和社会责任感，从事相关学科的教学、科研或文化工作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1. 博士研究生培养目标：

（1）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热爱人民、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人文素质，具有较强的事业心、责任感。

（2）掌握系统的本专业理论知识，了解本学科国内外的发展历程与研究现状，能够借鉴人文科学与社会科学的研究方法，具有当代视野与话语基础，具有较强的问题意识、思辨能力与批判态度。具有独立的课题研究能力，获得具有一定创造性的研究成果。

（3）较熟练的掌握一门外语，能够阅读与翻译本专业的外文资料，进行国际学术交流。熟练掌握计算机应用及信息检索方法。具有一定的写作能力。在此基础上掌握科学严谨而有效的研究方法，自觉遵守各项学术规范。

2. 硕士研究生培养目标：

（1）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热爱人民，遵纪守法，品德优秀，能自觉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自己的理论研究和艺

术创作，具有良好的人文素质、较强的事业心和创新精神。

(2) 治学态度严谨，运用科学有效的研究方法，在艺术学科领域内掌握坚实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较强的理论研究水平、独立的艺术创作能力和较为全面的艺术教育素养。

(3) 掌握一门外国语，能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具有一定的国际学术交流能力，能熟练掌握计算机应用及信息检索能力。

(4) 毕业后能有较强的专业能力适应在高等院校、人文科学研究机构、艺术事业单位、艺术市场等行业中从事或担当教学、研究、管理、创作、演出、策划等相关工作。

(二) 培养方向

根据相关规定，结合我校艺术学理论学科的现实条件和发展规划，自 2011 年起主要围绕五大研究方向开展研究生培养工作。五大研究方向分别为：(1) 艺术史研究；(2) 艺术理论研究；(3) 文化遗产与保护；(4) 文化艺术产业研究；(5) 艺术管理研究。

专业方向主要分为：

博士研究生：中国传统艺术史研究、中外艺术比较研究、艺术理论与美学研究、艺术教育研究、中国现当代艺术学史研究、中国古典艺术理论研究、文化产业管理、中国艺术经济史、艺术管理、艺术考古、艺术伦理研究、文化遗产保护、中国艺术文献研究、中国音乐文学研究。

硕士研究生：艺术原理、艺术史、艺术美学、艺术批评、艺术教育、艺术馆与当代艺术思潮、文化产业研究、艺术管理、艺术文化遗产保护研究、艺术文化学、艺术史与史学理论研究、艺术博物馆学、艺术博物馆与公众教育、艺术史与博物馆典藏。

（三）师资队伍

本学位授权点师资梯队建设完善，学科内现有师资 50 人，其中教授 13 人，副教授 17 人，教师中博士学位占比 72%。专任教师有旗帜性人才：学科带头人夏燕靖教授现为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七、八届艺术学理论学科评议组成员、中国艺术学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艺术学学会艺术史专业委员会会长，第二批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创新团队带头人，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重大招标项目首席专家；

谢建明教授 2014 年入选“百千万人才工程”，现任教育部艺术学理论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李向民教授为江苏省重点新型高端智库院长、首席专家、中国文化产业管理专业委员会会长，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重大招标项目首席专家；

顾平教授为南京艺术学院艺术研究院院长、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重大招标项目首席专家。

本学科为了更好地完成学科建设规划，加强外界交流，本学位点聘请了多位知名专家以客座教授身份参与研究生培养工作。包括：国际博物馆协会博物馆学委员会执委弗朗索瓦·梅莱斯教授、中国文联原副主席仲呈祥、南京博物院院长龚良、人民美术出版社社长周伟为特聘教授。聘请中国文物学会会长、故宫博物院原院长单霁翔为国际博物馆学院荣誉院长。

通过工作坊邀请北京大学、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武汉大学、中国传媒大学等高校科研机构学者联合教学，与江苏大剧院、江苏省六大文化企业集团等共建研究生教学基地，2023 年引入业界师资 14 余名，其中江苏省产业教授 1 人，行业导师 13 人。

II-1 专任教师基本情况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合计	35岁及以下	36至45岁	46至60岁	61岁及以上	博士学位教师	海外经历教师	外籍教师
正高级	13	0	2	11	0	13	6	
副高级	17	1	14	2	0	17	2	
中级	20	10	8	2	0	6	4	
其他(助教)	0	0	0	0	0	0	0	
总计	50	11	24	15	0	36	12	
最高学位非本单位 人数 37 人 (74%)			导师人数 26 人 (52%) (比例)			博导人数 10 人 (20%)		

(四) 教学、科研、创作支撑平台

2023 年度本学科获得国家级课题 3 项，省部项目 13 项，教育部教改课题 1 项，校级教改课题 4 项，横向课题 6 项。出版学术专著 6 部，教材 9 部，研究报告 1 篇；发表学术论文 41 篇，其中中文核心和 CSSCI 期刊 24 篇；国家一流本科课程立项 1 项。2 项科研成果获得国家级奖项，4 项科研成果获得省级奖项。

(五) 奖助体系

研究生奖助体系奖项众多，共分五大类，分别为：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名人名企奖学金。2023 年度本学位授权点 3 人获得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奖学金覆盖率为 100%。

二、本年度学位授权点建设情况

(一) 招生选拔机制

2023 年艺术学理论博士研究生报考 80 人，招收 16 人，博士招录比为 20%；硕士研究生报考 400 人，招收 53 人，硕士招录比为 13.25%。

报考生源充足，报考程序透明，考试、复试、面试过程严格规范，符合国家规定，并按规定进行公示。

（二）思政教育及学风建设

1. 思政教育

本学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导向，将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专业技能教育和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

其一，打造“思政+艺术”和“艺术+思政”的协同育人模式，突出思政课程的改革重点，十九大后在全校推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立足于学校专业特色，通过开展“哲理微画”“学理微说”“艺理微拍”等系列活动，将艺术教育元素融入思政课程教学，形成“小微”系列特色思政课堂。

其二，立足全方位育人，强化思政工作三个着力点建构：一是发挥思政教育队伍的育人作用，配齐配强思政工作队伍，真正做到思政教育教学扎实而有效的推进。二是注重宣传和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强化意识形态责任制，组织专家对学校所有教材进行意识形态审核。构建学校-学院-年级和社团的三级网络思政教育的矩阵。三是在文化艺术特色浸润上发力，依托艺术学理论学科优势和平台，通过“尚美”讲坛、“闽约大讲堂”、通识教育项目、博物馆公开课、紫金文创讲习所、一品讲堂、中华古籍保护名师讲堂等高端文化艺术讲坛，邀请国内外名家，2023年累计举办各类讲座逾10场。

其三，坚持理论和社会实践相结合，推动创新创业教育开展。构建以“专业教育+双创教育”深度融合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把双创教育融入到人才培养全过程，推进教、研、实践协同育人，注重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和能力的培养提升。如学科下设的艺术市场实验中心，

以艺术管理专业课程为依托，以艺术品竞买会、微拍、线下展览、线上访谈和艺术市场资讯发布为特色，成为全国高校最具影响力的艺术市场实践平台。

2. 学风建设

本学科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南京艺术学院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格式与各规范》等条文中的各项规定，全面自查和整改在生源选拔、招生考试、研究生培养、学位授予等环节，相关制度建设和工作环节存在的问题，针对研究生教学和论文指导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度交流。

2023年，本学科对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制定措施、严抓整改。其一，开展整改专项行动。组织学院导师组进行学位论文全面严审专项工作。对2022届、2023届全体毕业生学位论文全面审查，“一对一”督促学生认真修改，发现问题及时修改，杜绝问题发生；其二，邀请专家进行学术培训。邀请学界专家，开展从学术研究到学术论文撰写等方面的系列讲座，就研究方法、学术创新、论文撰写、学术规范等不同方面提高学生学术能力培养；其三，健全培养管理体制，强化责任担当。进一步明确管理体制、职责分工，强调导师责任、院系监督，严格按照校研究生培养要求执行；其四，加强过程管理。对研究生强调和明确学位授予的要求，严格实施。规范学位论文的开题、中期检查、预答辩、机检、盲审、答辩等各个环节的具体流程安排，并做好后续论文修改的收集、整理工作。遇到确有困难或进展缓慢的学生，及时发送学业预警通知，并提出针对性的要求和解决方案。

（三）培养过程建设与成果

课程教学

教学有序，学生考勤和授课到位率都保持较高水平。授课内容和手段以及课程考核方式科学、合理，体现了系统性和前沿性，能及时反映学术领域的最新动态和最新科研成果，适应研究生探索性学习和创造性能力培养的要求，课程审查与新课开设规范，研究生课程教学大纲、授课计划等文件齐全规范。

除课堂教学外，艺术学研究生教学积极聘请校外专家及学者开设专题学术讲座，举办各专业方向的学术交流活动，开拓丰富了研究生专业知识及视野。

研究生课程体系						
(一) 博士生主要课程 (不含全校公共课)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主讲人	主讲人所在院系	学分	授课语言
1	艺术哲学	必修课	翁再红	研究院	1	中文
2	中国艺术史	必修课	李安源	人文学院	1	中文
3	艺术史方法论	必修课	孔庆茂、叶康宁	研究院	1	中文
4	艺术文化学	必修课	夏燕清、程雅娟	研究院	1	中文
5	艺术遗产保护学	必修课	龚良	人文学院	1	中文
6	艺术经济史	必修课	李向民、王晨	文化产业学院	1	中文
7	文献学	必修课	孔庆茂	人文学院	1	中文
8	中国传统艺术史专题研究	必修课	夏燕清	研究院	6	中文
9	中外艺术比较专题研究	必修课	刘伟冬	美术学院	6	中文
10	艺术理论与美学研究	必修课	翁再红	研究院	6	中文
11	艺术教育专题研究	必修课	夏燕靖	研究院	6	中文
12	中国现当代艺术学史专题研究	必修课	夏燕靖	研究院	6	中文
13	艺术管理学专题研究	必修课	钱志中、田川流 陆霄虹	文化产业学院	6	中文
14	文化产业管理专题研究	必修课	李向民、王晨、 张捷	文化产业学院	6	中文
15	中国传统艺术史学史研究	必修课	夏燕清	研究院	2	中文
16	艺术教育与社会发展问题研究	必修课	夏燕靖	研究院	2	中文
17	中国现当代艺术学史重要文献选读	必修课	夏燕靖	研究院	2	中文
18	中国现当代艺术学科史研究	必修课	夏燕清	研究院	1	中文
19	文化创意产业研究	必修课	王晨	文化产业学院	1	中文
20	中国20世纪以来艺术管理史	必修课	陆霄虹、田川流	文化产业学院	2	中文
21	艺术伦理学专题研究	必修课	谢建明、杨明	人文学院	6	中文
22	中国伦理及艺术思想史论	必修课	杨明	人文学院	2	中文
23	艺术伦理学原理	必修课	杨明、谢建明	人文学院	2	中文
24	中国艺术文献专题研究	必修课	孔庆茂	人文学院	6	中文

25	美学与文物博物馆展览展示	必修课	龚良	南京博物院	2	中文
26	中国艺术史专题研究	必修课	李安源	人文学院	6	中文
27	文物鉴定	必修课	李安源	人文学院	2	中文
28	考据学	选修课	孔庆茂	人文学院	1	中文
29	金石学	选修课	孔庆茂	人文学院	1	中文
30	中国古代艺术伦理学批评史	选修课	谢建明	人文学院	1	中文
硕士生主要课程 (不含全校公共课)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主讲人	主讲人所在院系	学分	授课语言
1	艺术原理专题研究	必修课	翁再红	研究院	6	中文
2	艺术美学专题研究	必修课	翁再红	研究院	6	中文
3	艺术史及艺术史学专题研究	必修课	夏燕靖	研究院	6	中文
4	艺术批评专题研究	必修课	赵萋	研究院	6	中文
5	艺术教育专题研究	必修课	夏燕靖、奚协	研究院、国际教育学院	6	中文
6	艺术馆与当代艺术思潮专题研究	必修课	赵萋	美术学院、研究院	6	中文
7	艺术学研究方法论	必修课	叶康宁	研究院	1	中文
8	中西艺术经典文献导读	必修课	夏燕靖、翁再红	研究院	1	中文
9	艺术文化学	必修课	夏燕靖、赵萋	研究院	1	中文
10	中国现当代艺术学史	必修课	夏燕靖	研究院	1	中文
11	艺术史科学基础	必修课	叶康宁	研究院	1	中文
12	艺术史学与方法	必修课	赵萋	研究院	1	中文
13	中国美学史	必修课	孙超	研究院	1	中文
14	西方美学史	必修课	王谦	研究院	1	中文
15	艺术批评理论与方法	必修课	赵萋	美术学院	1	中文
16	中外艺术教育史研究	必修课	顾平	研究院	1	中文
17	艺术经济学	必修课	李向民	文化产业学院	1	中文
18	艺术经济史	必修课	李向民	文化产业学院	1	中文
19	文化产业专题研究	必修课	李向民、王晨、钱志甲、张瑾	文化产业学院	6	中文

20	文化资源学	必修课	王晨	文化产业学院	1	中文
21	艺术品市场专题研究	选修课	钱志中、陆霄虹	文化产业学院	1	中文
22	艺术管理专题研究	必修课	钱志中、陆霄虹、陈勇军	文化产业学院	6	中文
23	艺术市场营销	必修课	陆霄虹、曹荣荣	文化产业学院	1	中文
24	艺术机构运营	必修课	陆霄虹、曹荣荣	文化产业学院	1	中文
25	中国艺术史	必修课	李安源	人文学院	1	中文
26	陶瓷鉴定	必修课	霍华	南京博物院	2	中文
27	书画鉴定	必修课	顾颖	人文学院	2	中文
28	古籍版本鉴定	必修课	孔庆茂	人文学院	2	中文
29	历史文献学	选修课	孔庆茂	人文学院	3	中文

2. 学术训练

根据《教育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贯彻习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本学科以立德树人为宗旨，以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艺术创新人才为目标，持续加强艺术学理论课程的特色建设，加大中国古典艺术文献选读的课程比例，强化具有中国特色艺术学理论及方法论的训练，加强学术规范教育，设置分学术委员会、教授委员会对课程教学质量进行全过程监督。

一是着力建构有中国特色的艺术学理论课程体系。学科不断加强中国特色艺术学理论的课程体系建构，持续推进中国传统艺术史、中国现代当艺术史、中国艺术管理思想史、中国艺术经济史、中国艺术教育史、中国艺术经典文献导读等课程建设。

二是强化艺术学研究方法的系统训练。注重艺术史料学、金石学、考古与考据学富有中国传统艺术学理论及方法论的训练，拓展图像学、微观史学、社会史学等研究领域的课程内容。

三是创新教学形式，形成多层次的教研体系。本学科通过艺术史学科建设研讨会、全国艺术学青年学者论坛、紫金文化产业论坛、南艺·东南大学·南京大学三校研究生论坛，以及闳约大讲坛、尚美讲堂、

一品讲堂等多层次学术平台，推动教研一体的学术交流；建有南京博物院、江苏省美术馆、江苏大剧院、江苏省六大文化企业集团、南京市博物馆等研究生教研基地，与国际博物馆协会共建国际博物馆学院；鼓励学生参与省重点高端智库的课题研究；在课程教学中，采取多个导师联合教学方式组成团队，并通过工作坊形式，引进国内外一流专家学者联合教学。

四是深化艺术学应用学科的教学改革。在艺术管理、文化产业管理等应用学科方向，围绕艺术学实践的现实问题，以案例教学、研究课题形式，引导学生采用田野调查、问卷调查、统计分析等方法完成课程作业，并采用翻转课堂进行分组汇报。

五是注重学科交叉型课程建设。立足本学科中国特色艺术学理论教研优势，积极拓展艺术经济学、艺术传播学、艺术遗产学、艺术与科技、艺术伦理学等课程建设。

3. 研究生科研及实践

除导师课堂教学和指导外，本学科还通过学术调研、学术讲座、学术研讨会以及交流生等多种形式对学生进行学术训练。鼓励研究生在校期间撰写学术论文，全额资助研究生参与各类学术会议与活动，支持研究生发表高质量学术论文。2023年研究生以第一署名单位发表学术论文61篇，其中核心期刊8篇，C刊扩展版1篇；为保证研究生的学术质量，设有省级、校级研究生培养创新工程项目，共有6人获得了江苏省研究生创新工程项目立项；1人获得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项目立项，8人次获得校级立项；研究生创新创业项目和成果、学科和技能竞赛、以及论文获奖共13项。其中论文获得国际学术研讨会议论文优秀奖1项；教学实践方面，获得校、市级教学奖1项；艺术实践方面，获得国家级

大赛奖 1 项，获得省级大赛奖 5 项，获得校级奖 2 项；指导获奖方面，获得省部级奖 3 项。

2023 年本学科研究生获得国家级奖学金 3 项，“冯健亲”奖学金一等奖 1 项，“谢海燕”奖学金 2 项。

4. 学术交流：

2023 年本学科举办的主要国际国内学术会议 6 场，研究生共 18 人参加各类学术会议并做报告。指导教师共有十余人次在国外（境外）、国内重要学术会议上参与交流或在会议上做报告。

（四）导师队伍建设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文件精神，发放《研究生导师手册》，并组织集中学习，严格责任追究。日常工作中严格参照《南京艺术学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 职责实施细则（试行）》、《南京艺术学院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修订）》等管理文件，切实做好导师管理工作。学校定期对各学院推进导师落实立德树人职责情况进行检查，对导师师德建设不作为、对导师失范行为严格追究主体责任和管理责任。

（五）学位质量保障建设

1. 分流淘汰

根据《南京艺术学院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南艺院发[2020]64号），博士研究生学制 3 年，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 8 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 3 年，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 5 年；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 4 年，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 6 年。学习年限自新生报到注册之日起

计算，休学和保留学籍、出国延期等时间计入学习年限。

对于在校时间已经超过培养方案规定最长年限的研究生，按照退学处理，取消其学位授予申请资格并注销其学籍。

2023 年度本学科未发生因违反此类规定分流淘汰的同学。

2. 论文质量

学术论文从开题到答辩等一系列环节中严格按照规范执行。艺术学理论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盲审通过率良好。

（六）就业发展与社会服务

2023 年本学位授予点毕业生 52 人，其中升学与出国留学 2 人，签署就业协议就业 15 人，签订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4 人，自主创业 1 人，灵活就业 6 人，自由职业 22 人，本学位点毕业研究生的就业率为 96%。

三、学位授权点建设存在的问题及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一）存在问题

进一步注重学科融合，拓宽视野的培养，打通各方向专业课程。继续严格加强研究生的培养，听取各专业毕业生、在读研究生、导师等多方意见，开设更贴合专业、更实用、更符合就业需求的专业课程，更加重视研究生实践课程的开展以及与学校其他各校、各院、社会各界的合作教学。

进一步加强与业界的合作，积极引进外部资源，为学生提供更加丰富、多样的实践机会。通过与博物馆、文物修复机构等合作，建立了多个实践教学基地，让学生在实际工作环境中锻炼和提高自己的技能。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鼓励学生参与各种实践项目和竞赛，以提高他们的综合素质和竞争力。

(二) 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1. 发展目标

针对本学科教育提升工作，计划设置相关奖励措施，在教师间形成良好的研究生教育氛围，立足江苏，面向全国，积极争取更大的进步。通过建立规范、严密的管理制度，确保研究生教育的质量和水平，提高研究生培养的效果和质量。如招生管理、培养方案制定、导师队伍建设、课程设置与教学质量、学位评定与论文答辩管理等。

2. 保障措施

一是建立公正、透明的研究生招生制度，持续优化研究生招生培养结构，提升生源质量。规范招生流程，公开招生信息，确保招生程序的公平性和透明性。

二是制定科学合理的研究生培养方案，明确培养目标、学习要求和进度安排，确保研究生教育的针对性和系统性。

三是加强导师队伍的建设和管理，制定导师职责和规范行为准则，确保导师具备良好的教学和指导能力。

四是合理设置研究生课程，及时评估和调整课程内容和教学方法，加强对研究生教学质量的监督和评估。

五是规范学位评定和论文答辩程序，确保学位评定的公正性和准确性，防止学术不端行为的发生。